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佳蕙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242@ems.hc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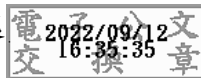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1340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134035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134035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10134035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新竹市政府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並自111年9月8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本府人事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政風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新竹市北區衛生所、新竹市東區衛生所、新竹市香山衛生所除外)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1/09/12 16:58



1110004427

有附件